中小企業
合理保密措施作業程序



一、營業秘密為什麼重要呢？

企業投入大量研發成本的技術，或是經營的 Know-how，具有**產業競爭優勢**，是企業的重要資產；而要避免被他人掠奪或員工不當外洩，企業應該建立一套完善的營業秘密管理策略，像是知名的可口可樂，就是運用營業秘密來保護獨家秘方，不但避免重要技術被別人竊取，而且還贏得競爭優勢。



二、什麼是營業秘密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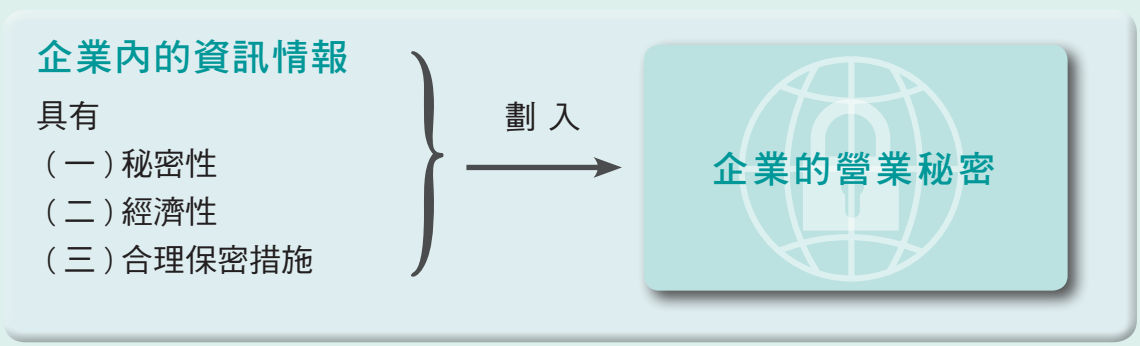
企業保護營業秘密，首先要從眾多企業內部的資訊情報中，盤點自身符合要件的資訊，才能劃入營業秘密的範圍。

營業秘密，就是方法、技術、製程、配方、程式、設計或其他可用於生產、銷售或經營的資訊等，並且要符合以下三個要件：

（一）秘密性：必須要是其他人難以得知的資訊，如果在網路即可查詢到，或是業界其他人已知道的資訊，不屬於營業秘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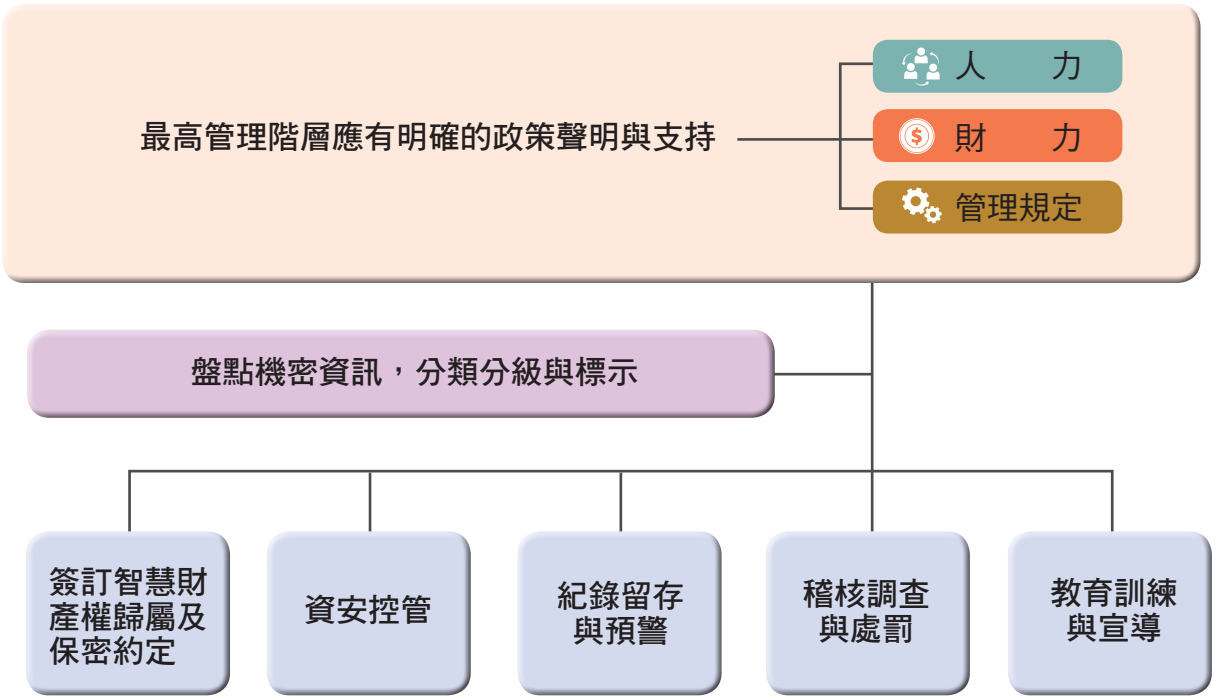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經濟性：必須是對於企業具有實際或潛在之經濟價值的秘密，例如能為企業創造多大的產值或收益。

（三）合理保密措施：必須採取合理的保密措施，使人瞭解企業有將該資訊當成秘密加以保護的意思，例如文件分類分級、標示機密、區分檔案閱覽存取權限、設置防火牆等。



三、企業保護營業秘密的策略步驟

營業秘密是企業最重要的競爭力來源，企業應該有一套保護營業秘密的策略步驟，並採取適當的作法：



（一）最高管理階層應有明確的政策聲明與支持

★企業最高管理階層給予人力、財力及訂立管理規定的實際支持。

★設立專責單位及人員，負責統籌規劃及推動。

★依照 PDCA-「Plan 計畫 -Do 實施 -Check 檢視 -Action 修正」步驟。



（二）盤點機密資訊，分類分級與標示

- 盤點企業機密資訊，清查公司需要保密的資訊，釐清權利歸屬。
- 企業機密資訊依經濟價值的重要性，予以分級，並做標示。
- 明定依機密標示等級須遵守的保管、使用、存取的規定。
- 越核心的機密資訊，應設定更高保密等級，投入更多成本去保護。
- 對高度機密資訊可以作適當切割，使每個人只知道其中一部分。

（三）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及保密約定

- 企業聘僱員工時，應與員工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及保密約定。
- 企業與他人共同研發、出資請他人研發等，應簽訂智慧財產權歸屬約定及保密約定。
- 員工任職部門變動，應要求員工另外簽訂其他保密約定。
- 員工離職前，應了解離職原因及去向，並對於使用機密的情形等進行清查，如有異常應進行調查。
- 員工離職時，企業應進行面談，提醒其注意相關保密義務。
- 員工離職時，應檢視其公務電腦或手機，立即完全斷絕其利用公務帳號、電腦等存取營業秘密的權限。

（四）資安控管

- 裝設保全系統或配置保全人員，管控進出人員身分及停留時間。
- 明定特定管制區、禁止攜帶進入管制區物品的定義與管制措施。
- 就營業秘密電子檔的保密措施，可採取以下的作法：
  - ✓ 應設定可使用機密檔案系統的員工帳號、密碼及其權限。
  - ✓ 對不同機密等級的檔案，設定不同的存取限制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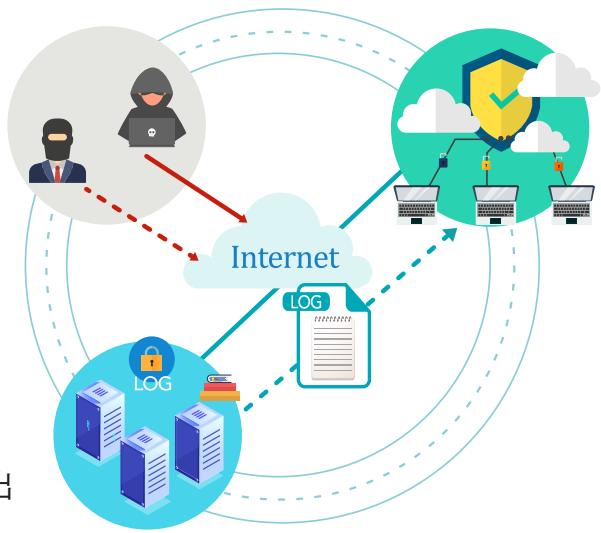
- ✓ 將營業秘密存放於分離的電腦、伺服器。
- ✓ 企業內部電腦網路如可遠端存取，對有權限人員及可存取機密資訊等級，應特別規範。
- ✓ 禁止員工使用未經許可的電腦程式或外部裝置（例如 USB）。
- ✓ 資訊系統應設置防火牆及防毒軟體。
- ✓ 系統應記錄進出機密資訊電子檔、存取資料的人員及時間。

就營業秘密書面文件的保密措施，可採取以下的作法：

- ✓ 書面文件應清楚標示機密或類似字樣。
- ✓ 書面文件應存放於保險櫃或特定保管區域。
- ✓ 書面文件管理應設置專責人員。
- ✓ 明定書面文件的閱覽、修改等使用權限，對員工實際使用情形應留下紀錄。

（五）紀錄留存與預警

針對所有員工使用電腦、電子郵件、檔案存取及列印等情形加以 log 記錄留存。



由專責單位或專人負責分析及過濾監控 log 留存紀錄，並對以下內容加以監控及追蹤：

- ✓ 是否以複製、掃描、列印、拍攝等方式產出複本
- ✓ 產出複本的人員、時間點、地點
- ✓ 是否攜出機密文件

運用無法被復原的方式處理機密文件的銷毀，避免資料被還原。

當監控發現有異常的資料攜出、下載等情形時，應即刻向專責單位提出預警通知，並蒐集、保全相關證據。

（六）稽核調查與處罰

- 建立企業內部稽核機制，設置負責稽核的專責單位與處理程序。
- 可針對違反營業秘密管理規定者，訂定處罰規定。
- 必要時，亦可經由外部第三方驗證稽核。
- 稽核調查如發現員工違規，依處罰規定給予處分。
- 留存違規處分紀錄，以作為企業捍衛宣示營業秘密的證明。



（七）教育訓練與宣導

- 推行營業秘密教育訓練，使員工認同及遵守營業秘密管理規定。
- 可配套運用以下方式定期提醒員工：
  - ✓ 舉辦線上課程、考試
  - ✓ 利用平時開會宣導
  - ✓ 利用文康活動、員工旅遊等場合宣導
- 保留各種訓練紀錄，作為企業提出落實合理保密措施的證明。
- 對於合作廠商，加強宣導並要求應有適當合理保密措施。

四、結語

企業處在技術快速更新、商機瞬息萬變的時代中，應思索如何採取合理保密措施來保護營業秘密並確實執行，才能維護企業的重要資產及競爭力，對於自身競爭優勢與獲利給予最強力的保障。

經濟部
智慧財產局
Intellectual Property Office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10637辛亥路2段185號3樓
電話：(02)2738-0007 傳真：(02)2377-9875
智慧財產局網站：http:/www.tipo.gov.tw

廣告